

证券代码：002020

证券简称：京新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0046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大股东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新控股”）函告，获悉京新控股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了质押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本次解除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
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是	6,430,000	11.45%	0.89%	2017-03-31	2020-05-14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

注：京新控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吕钢先生控制的企业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吕钢	148,997,296	20.55%	61,300,000	41.14%	8.46%	0	0	0	0
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56,165,688	7.75%	36,555,334	65.08%	5.04%	19,625,334(注)	53.69%	0	0

合 计	205,162,984	28.30%	97,855,334	47.70%	13.50%	19,625,334	20.06%	0	0
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	---

注：京新控股认购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，19,625,334 股为首发后限售股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未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，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，并及时进行披露。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六日